

霍尔果斯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霍尔果斯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短期预警通知

〔2023〕51号

关于做好应对大风蓝色预警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片区）街道、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霍尔果斯市气象台 2023 年 9 月 4 日 11 时 7 分发布大风蓝色预警信号：预计今天下午至夜间，霍尔果斯市区、61 团、62 团、伊车乡、莫乎尔片区、北部山区将出现 5~6 级偏西风，阵风 7~8 级，局地可达 9 级，请注意防范。现将做好大风蓝色预警防范工作的有关事宜要求如下：

1.各乡(片区)街道、综保区管委会办公室、合管办、各部门(单位)要高度重视，估计大风极端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，加强综合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工作，把各项防范措施落到实处，确保遇有突发事件能及时有效进行处置，加强大风天气火灾防范工作、严防各类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，确保人员及生产设施安全。

2.城市管理局要及时检查整修城区房屋屋顶、门市牌匾等情况，做好重点路段和基础设施的障碍物排除工作。督促加固广告牌等搭建物，督促供水、供电、供气企业排查安全隐患，维护检修安全设施，确保大风天气下的城市要素供应到位。

3.住建局要加大对建筑行业监管力度，督促加固围板、棚架

等搭建物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加强特殊作业管控，适时停止户外高空作业。

4.公安交警大队要做好实时路况信息播报工作，加强对相关路段的道路交通管控，做好重要交通枢纽、交通干线疏导和安全保障工作。

5.交通运输局要做好野外施工作业的监管，强化管理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安全警示牌、反光锥形桶等施工现场物品，必要时停止野外施工作业。

6.自然资源局要紧盯地质灾害易发区和林缘、草缘高风险区，及时安排群测群防员做好巡查监测工作，加强地质灾害、森林草原火灾的防范应对工作。

7.农业农村局要开展隐患排查整治，加大指导农业力度，指导农业、畜牧业采取措施，加固大棚的农业生产设施，做好大风防范及农牧业安全生产工作。山区大风天气对牧业生产有不利影响的要确保牧道畅通和转场安全，并且提前做好牲畜保暖及补饲工作。

8.文旅局要加大对景区的巡查力度，做好极端天气预警预告和应对处置工作，景区以及景区道路因大风天气存在重大隐患的，要停止经营，确保游客安全并及时提示游客合理出行路线。

9.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各相关救援队伍提前预置布防力量，做好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工作。如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，请第一时间报告霍尔果斯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（值班电话：0999-8798152），不得迟报、缓报、漏报、瞒报。

霍尔果斯市安委会办公室



霍尔果斯市减灾委办公室

